

安康市人民政府文件

安政字〔2019〕28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王刚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经市政府研究决定，现将王刚同志分工通知如下：

负责市政府常务工作和发展改革、营商环境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国资监管、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外事管理、行政审批、政务公开、税务以及新安康门户区、综合交通枢纽建设、安康国家高新区、城东新区、飞地经济建设方面工作。

分管市政府办公室（市政府督查室、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、驻外办事机构、外事办公室）、市发改委（市粮食局、市秦岭保

护办、市重点项目储备统建中心)、市人社局(市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经办处、市创业就业服务中心)、市国资委、市应急管理局(市安委办)、市统计局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(市政务服务中心)、市消安办、市交安办、中心城区防洪保安工程建设指挥部。

协助分管市财政局、市审计局。

联系市人大、市政协,驻安部队、市消防救援队伍,国家税务总局安康市税务局、市养老保险经办处、国家统计局安康调查队,市发展投资集团公司、金州矿业公司、陕西煤化集团陕南投资公司、中央储备粮安康直属库、陕西粮农安康储备库、市粮食储备库。

市政府其他领导同志分工不变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2019年5月24日

抄送:市委各工作部门,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,市政协办公室,
安康军分区。

市监委,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,各人民团体,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5月24日印发
